

证券代码：833115

证券简称：畅尔装备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浙江畅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1日以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会议由林绿高董事长主持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浙江畅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在对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的《浙江畅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9,016,292.45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 19,775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与规划，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缙云新核精密制造有限公司。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、不构成关联交易。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从长远发展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，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。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1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缙云新核精密制造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丽水市缙云县壶镇镇创园路 6 号科创中心 220 室

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金属切削机床制造；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；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；金属加工机械制造；金属切削机床销售；金属切削加工服务；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销售；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；机械设备销售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	实缴金额
浙江畅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	货币	5,000,000.00 元	100%	500,000.00 元

(2)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9 月 8 日上午 9 时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浙江畅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以下议案：

(1)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浙江畅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2、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对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》。

浙江畅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4 日